



John Paul College

## 手提电脑项目

提供电脑、网络设施及科技运用协议

---

这协议书建立於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与 约翰·保罗书院 (John Paul College Limited CAN 010 160 371)  
(我们)

及 (你/你们) \_\_\_\_\_  
(请填上家长或监护人全名)

地址 : \_\_\_\_\_  
\_\_\_\_\_  
(请填上完整及正确住址)

代表 : \_\_\_\_\_  
(学生) - (请填上学生全名)

### 有关此协议书 :

在教育界, 约翰·保罗学院强化学生、老师、父母和社区的创新思想, 是 21 世纪一个非常正确的例子。混合了创新的管理知识, 让学生及家长任何时候使用先进的设施, 享用 24 小时网上服务。这简单的概念创造了一个多方位的学院, 实现了父母、老师和学生之间的互联学习。学院给予学生这样的平台, 学生必须要在责任、道德, 及法律上符合约翰·保罗学院的网络设施及守则、教育目标及期望。

1. 您的小孩(以下称为 - 学生), 就读约翰·保罗学院(以下称为 - 学院)



## John Paul College

2. 在教育方面，我们时常会依赖手提电脑给予学生课堂信息，而每一个学生必须根据学院的守则，正确使用学院提供的无线网络。
3. 这协议书清楚列明每一位学生将会得到一台手提电脑，配件包括：手提电脑袋、其他学院提供的手提电脑配件，及学院指定学术用软件，方能配合学院的教育标准。
4. 学生每年到需要签署这份协议书，确保学生遵守学院的使用手提电脑、网络设施及科技运用守则。学院提供特权给学生使用此服务，而不是学生专有的权利。如有必要，学院将保留权利，采取适当的处分。

### 提供手提电脑协议书：

#### 基本项目

1. 学生父母/监护人签署这份协议书后，学生就读在学院期间，学院将提供学生使用学院安排的手提电脑。

#### 使用及手提电脑拥有权

2. 当学生使用手提电脑时，学院将保留所有权利：
  - a. 让学生使用学院指定手提电脑；及
  - b. 在任何情形下要求学生归还手提电脑(包括软件更新及检查有关保险事项、操作表现及软件检查)，确保学生正确地使用及手提电脑操作正常。
3. 在任何情况下，学院保留所有权利，控制及拥有此手提电脑，即使学生在校内或其他地方拥有任何资料在电脑内。在这协议内，学院提供或给予手提电脑让学生使用，没有任何显示或暗示，学院将手提电脑拥有权转让给学生或家长/父母/监护人。

#### 家长和学生的义务：

4. 在任何时候确保手提电脑完整无缺、不能损毁、损坏或者丢失。协助您保护这手提电脑：
  - a. 我们会应要求下提供手提电脑保养；在得到供应商的允许下，提供不收费的保养(您必须提早给我们书面通知，方可应用其他保养公司)；并且
  - b. 学院会为手提电脑购买保险。如在得到保险供应商的允许下作任何索偿，你必须支付任何手续费用，如垫底费。如保险供应商未有答允任何索偿，(例如蓄意损坏手提电脑)，你必须支付任何维修或如有需要整部电脑更新的费用(这包括期间租用其他电脑的费用)。
5. 学生允许在学院范围、在家、及在学院认可之地方使用学院提供的手提电脑。



## John Paul College

6. 手提电脑内所提供的软件均有给予学院的合法版权。在任何情形及没有学院书面答允下，你必须确保：不能复制、删除或转让软件。
7. 你必须确保：
  - a. 只有学院批准的软件方可储存或上载在手提电脑内；
  - b. 不得使用、储存或上载任何非法或违法的电子数据在手提电脑内；
  - c. 手提电脑只供学生使用於学习用途上；
  - d. 在任何情况下不得打开手提电脑的外壳/机身，及在没有学院的知情或批准下，自行安装或加插任何额外硬件 (包括记忆卡、显示卡、声卡、网络卡、数据机或硬盘)；
  - e. 在任何情况下，家长及学生都必须采用任何合理的方法，预防任何电脑病毒入侵 (此行为包括监控任何下载的电子数据，以及检查使用外置式记忆卡时，记忆卡是否带有病毒)。
8. 如在任何情况下需要携带手提电脑出国，你必须先通知学院及得到学院批准，再申请学院满意及允许的适当保险。

### 手提电脑的问题及保险

9. 如遗失或损坏了手提电脑，你必须在第一时间通知学院。保险公司通常是不会赔偿在车内遗失的手提电脑。有关于保险范围，请查阅电脑工程部：**Techphere** 手册，此手册可在网页：**JPConnect** 内找到。
10. 如手提电脑有任何硬件或软件问题，请第一时间与我们联络。
11. 如软件发生任何问题，我们乐意免费重装学院指定的合法软件。学生有责任确保所有电脑内的资料有存档在另外的地方。学院将不会负责任何电脑资料的流失。

### 归还手提电脑事项

12. 如学生在新学期第一周后离开学院，学院将不会退还任何该学期的手提电脑计划费用。
13. 学生必需在离校前，或协议的时间内归还良好条件的手提电脑给学院。
14. 如归还的手提电脑有损坏或肮脏，而学院无法销售该手提电脑下，你可能要付上应有的赔偿。这赔偿可包括维修、清洁及重新整理或替换部分零件。
15. 损坏可包括裂痕、凹痕、贴纸印、涂鸦、磨损、机身损坏或任何不涉及日常损耗，以上所有保险将不会负责。
16. 任何保养都是免费的。



## John Paul College

17. 如因任何意外、遗失手提电脑或遗失任何手提电脑配件可向保险申请赔偿损失。除非保险公司不受理，否则你将会支付申请保险赔偿费用垫底费。如保险公司不受理，你便需要支付维修或整部电脑更新费用。
18. 如你在学院要求下或离开学院前没有归还电脑给学院，你将会被收取购买整部电脑的费用。

### 其他事项：

19. 学生可在网页 [JPConnect](#)，或在驻校电脑部 [Techphere](#) 内查询或查阅有关电脑保险垫底费、归还事项、手提电脑说明书等等。

## 网络使用及科技应用协议

### 基本守则

1. 在约翰·保罗学院，所有职员都必须采取任何合理的措施，确保学生恰当地使用电脑网络。学院承诺：
  - a. 提供互联网及电脑网络，为学生丰富及提高在教室的学习体验；
  - b. 建立相关的能力，让学生提高对使用互联网和其他通信技术的安全性和责任感；
  - c. 让学生在互联网使用时，减小不适当的使用过滤和监控系统的设施；
  - d. 教导学生正确地使用各类设备，和正确地使用网络上的规矩，这包括尊重个人及其他学生的私隐，正确发放电邮程序，以及在网络上保护个人私隐。
2. 这协议列明学生在学院就读期间，学院只提供学生有限地使用互联网。

### 使用互联网的目的

学院给予学生权利，在有关学院课程内的教育及资料搜查情况下使用学院提供的互联网。

### 有关使用责任守则

1. 在使用学院提供的所有科技时，学生必须遵守以下守则：
  - a. 尊重及保护其他人的私隐。这包括：
    - i. 只用学院提供的个人网上户口



## John Paul College

- ii. 切勿在未得到他人允许下，擅自使用或复制他人的密码、资料，或未经允许的网络
  - iii. 在任何情况下，不得对外散播任何个人或他人资料 (这包括经由电邮、相片、手提电话及互联网)
- b. 尊重及保护所有电子资源的安全、可及和诚实性。这包括：
- i. 观察所有网络安全性
  - ii. 不得提供学院所提供的电脑网络及个人密码给任何学生或任何学院以外的媒体
  - iii. 不得毁坏或破坏电子档案、数据、网络，或者其他资源
  - iv. 不得在网络上安装任何未经 **Techphere** 同意的软件
  - v. 未经 **Techspere** 批准，不得在校内安装“对等”网络或分享其手提电脑内的网络
  - vi. 在学院的网络安全系统下，不得登入任何试图隐瞒或躲藏用家资料的代理伺服器网站
  - vii. 不得试图或企图入侵任何未经允许的个人或其他组织的电脑档案或网络
- c. 尊重及保护其他知识产权。这包括：
- i. 不修改，不移动或不删除他人的档案
  - ii. 不抄袭，不复制或擅用他人的作品
  - iii. 没有牌照或允许下违犯或违犯版权法 (包括复制及传送文件、软件、音乐、游戏和视频档案)。使用音乐或游戏都必须合法。学院在检查或维修学生的电脑时，可要求学生出示有关版权或单据，证明其档案是合法的
- d. 尊重及实践学院的品行规范原则。这包括：
- i. 只用适当及恭敬的方式沟通。任何在网上带有扰乱、欺辱、诽谤或攻击性的语言都是不适当的，这都是网霸或数码欺凌的行为
  - ii. 不得在电子网络上登陆、下载、传送或显示任何冒犯、辱骂、种族歧视、色情、性别歧视、淫秽语言或任何暴力讯息
  - iii. 不得传送任何牵涉辱骂、无礼、冒犯、诽谤、不正确或非法的电子邮件
  - iv. 不得发放任何垃圾、传销性或未经请求的电邮
  - v. 不得在课堂上登陆任何与课堂无关的网站
  - vi. 只登陆正当的网站。不正当的网站包括，但不限制於：
    - 1. 非法网站
    - 2. 色情或包含不适当或淫秽性的网站
    - 3. 主张怨恨或暴力的网站
    - 4. 含有歧视讯息的网站



## John Paul College

### 5. 其他不适当的的游戏或软件

- vii. 只能够存放不多於 1GB 的音乐与/或游戏。如被学院发现学生存放额多於 1GB，所有 1GB 以上的档案将会被马上删除。学生应将音乐储存在 “My Music”- 我的音乐文件夹内，而学生需自行设定一个 “My Games”- 我的游戏文件夹存放任何游戏
- viii. 确保所有手提电脑内的资料如电影及游戏是合乎政府要求的年龄限制级别
- ix. 除非得到老师的指引及领导下，否则不得在学院网络内登入及浏览网络游戏

### e. 尊重及保护学院设备。这包括：

- i. 确保学生遵守手提电脑及其他学院设备的保养及使用指引
- ii. 不得故意损坏或损毁手提电脑或其他学院设备

- 2. 所有的政策及协议 (除了 1 GB 音乐或游戏储存限额)适用与学院/学院所提供的网络，或学院其他设备连接的外置式硬盘驱动器, 及其他技术设备。

## 网上安全

- 3. 如学生在不知情下进入或接收到不适当的资料，学生必须第一时间缩小视窗及通知老师。这包括任何带有攻击性、虐待性、种族歧视、色情、性别歧视或暴力资料。
- 4. 如果学生接收到、知道或察觉到其他有可疑的同学收到任何骚扰或恐吓性的讯息，或任何资料及内容另到他人感觉不忧，学生应马上通知老师。
- 5. 学生不应把自己的密码告知同学或他人。如学生怀疑有其他同学或任何人可能得知自己的密码时，应马上和老师联络，并且更新密码。

## 违反守则及后果

- 6. 根据违反守则的程度，学生可能会被罚停学或开除 (学生将会被限制於任何学院网络或上互联网设施)。
- 7. 学院最高负责人将会作出适当决定，学生如在有年龄限制的网络上查看任何有关色情的游戏、画像或图片，学生的最低惩罚将会是遵守学院定出的就读试用期。
- 8. 惩罚及后果，学生将会被限制於任何学院网络或上互联网设施以外，其他包括：
  - a. 初犯：罚留堂
  - b. 第二次重犯：停课 3 日
  - c. 第三次重犯：遵守学院定出的就读试用期



## John Paul College

- d. 屡犯：开除
- 9. 根据学生犯规次数而定，学生在使用学院提供的资源、网络及互联网可能：
  - a. 限制性地降低下载速度及/或容量
  - b. 限制性上网时间

### 父母或监护人须负责任

1. 正确使用通讯科技应该是学生、父母和学院职员共同职责。在使用电子通讯科技时，父母及监护人应该，因此，与学院共同负担设定及管制标准。学院及家长应该携手协力，确保我们能够提供最好的机会及环境给学生。最重要的是学院与家长维系和谐相处，并协助学生在使用互联网时维持学院的标准及守则。
2. 如有多过一个以上的父母或监护人时，每一方都应接受这协议书的所有条文及责任，并签署这份协议。

父母 / 监护人性名 (请清楚列明)

---

父母 / 监护人签名

日期

---

父母 / 监护人性名 (请清楚列明)

---

父母 / 监护人签名

日期

---